

证券代码：600738

证券简称：丽尚国潮

公告编号：2021-053

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1日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监事5人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林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》

会议参与表决的监事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》，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监事会认为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决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10月12日